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
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激励对象名单
的核查意见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对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经核查，本次达到行权条件的 19 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合规、真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等相关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已成就。

综上所述，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 19 名激励对象行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期权数量为 130.00 万份。上述事项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 7 月 14 日